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建議股份合併。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的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在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5606室正式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決議案(「該決議案」)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有關該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已投票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p>「動議待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該通函」)(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2.建議股份合併—股份合併之條件」一節所載之全部條件(「條件」)達成後：</p> <p>(a) 於緊隨本決議案獲通過或條件達成(以較後者為準)日期後第二個營業日(定義見該通函)起生效：</p> <p>(i) 按每二十(20)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本公司股份(各自為「合併股份」)，並透過不處理原將由此產生的任何零碎合併股份，將合併股份數目下調至最接近的整數(「股份合併」)；</p>	<p>2,775,082,251 (99.98%)</p>	<p>508,189 (0.02%)</p>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已投票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p>(ii) 本公司股東將不會獲分配其原可應得惟根據本決議案第(a)(i)段不予處理的任何零碎合併股份，惟所有該等零碎合併股份將予合併及於可能情況下按本公司董事(「董事」)可能認為合適的有關方式及相關條款出售，收益撥歸本公司所有及／或按董事可能認為合適的有關方式及相關條款購回(及倘酌情註銷)任何零碎配額；</p> <p>(iii) 所有合併股份各自之間將於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及</p> <p>(iv) 謹此授權董事及獲董事授權之一名或多名人士代表本公司作出彼等全權酌情認為執行及落實前述任何或所有事項所必需、適宜或權宜之一切行動、契據及事情，並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包括加蓋印章(如適用)。」</p>	<p>2,775,082,251 (99.98%)</p>	<p>508,189 (0.02%)</p>
<p>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p>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合共4,185,721,347股股份已發行，此乃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該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須放棄表決贊成該決議案的股份。股東就出席及對該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並未受任何限制。概無任何股東須就該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融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主席
陳旭明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際航博士

非執行董事：

陳旭明先生(主席)

方飛躍先生

董一兵先生

黃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進強先生

陳永輝先生

張曉君博士

詹莉莉女士